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23451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1段201號
承辦人：林揚庭
電話：02-29262121
傳真：02-29230186
Email：d401@cyberhood.fhv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復宗實字第11500002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附件說明（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下載，網址http://cyberhood.fhvs.ntpc.edu.tw/DL/，驗證碼2NTIX8LJ。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承辦財團法人群生文教基金會「116年寒假青少年美術、空間、設計、電繪研習營」活動簡章，敬請惠予宣導，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活動由財團法人群生文教基金會主辦、本校承辦，透過美術、空間、設計、工藝及電繪等多元實作課程，引導國中學生探索興趣，認識藝術與設計領域之學習內容及升學方向。

二、研習時間：116年1月21日（星期四）至1月22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兩日，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校區（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一段201號）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七、八、九年級在學學生，對美術、設計、工藝及電腦創作有興趣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貴校如有學生報名，該校教師可免費參加研習，每

班別限5名教師，額滿為止。

五、研習費用：每人新臺幣600元，包含兩日午餐及課程材料費，請於報名後3日內完成銀行轉帳，並依報名規定檢附轉帳收據，以利核對。匯款資訊如下：（一）銀行：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永和分行（銀行代碼：011）。（二）帳號：15102000040866。（三）戶名：財團法人群生文教基金會。

六、報名期間：自115年11月1日（星期日）起至116年1月3日（星期日）止，額滿為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或郵寄報名，擇一辦理，並完成繳費：（一）網路報名：請至 https://reurl.cc/EYMVzn 填寫報名資料，並依表單指示檢附銀行轉帳收據。（二）郵寄報名：請填妥附件報名表，連同銀行轉帳收據，寄至「23451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一段201號，復興商工實習處收」，信封請註明「報名寒假研習營」，以郵戳為憑。

八、檢附活動簡章及報名表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貴校相關教師、學生及家長。活動洽詢電話：（02）2926-2121分機226至229，實習處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國中、嘉義縣市各國中、基隆市各國中、宜蘭縣各國中、屏東縣各國中、彰化縣各國中、新北市各國中、新竹縣市各國中、桃園市各國中、澎湖金門連江縣各國中、臺中市各國中、臺北市各國中、臺南市各國中、臺南市各國中、臺東縣各國中、花蓮縣各國中、苗栗縣各國中、雲林縣各國中、高雄市各國中

副本：財團法人群生文教基金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9 16:12:14

校長　陳　效　宗